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BM**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 **自願公告 建議股權收購**

本公告乃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做出。

### **建議股權收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北新集團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與世駿(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世駿**」)簽訂了一份交易條款備忘錄，有關一項股權收購，擬由北新建材以現金從香港世駿和其他直接或間接持有目標公司股份的相關方收購嘉寶莉化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其及其子公司合稱為「**目標集團**」)的控制權(「**建議股權收購**」)。此外，北新建材與香港世駿亦簽訂了一份誠意金協議，有關北新建材擬向香港世駿支付一筆就體現北新建材的收購誠意和推進有關建議股權收購的盡職調查和審計評估的相關工作的誠意金人民幣1,000萬元整。

### **交易條款備忘錄**

交易條款備忘錄的主要內容概括如下：

1. 本次交易擬收購目標公司的控制權；

2. 目標集團100%股權價值的最終估值將以經備案的評估報告為基礎確定。如最終經備案的評估結果無法獲得交易雙方一致認可，雙方將就交易是否推進友好協商；
3. 交易對價應以現金方式根據確定性交易協議約定的時點及相關先決事項分期支付；
4. 雙方將就收購目標公司的其他條款，包括但不限於交割前特別分紅、涉房資產處置以及其他的聲明、保證與賠償條款進行進一步磋商和探討，並在確定性交易協議中予以明確；
5. 雙方同意在確定性交易協議中約定雙方均認可的其他條款，包括就目標公司原有股東剩餘股權的相關權利、公司治理安排、業績承諾、獎勵及少數股權設定鎖定期等；
6. 交易條款備忘錄有效期為6個月，如在有效期內各方未能達成正式協議(不論基於何種原因)，則交易條款備忘錄自動終止(但各方一致同意延長有效期的情形除外)。在此情形下，雙方互不承擔違約責任。

## **誠意金協議**

誠意金協議的主要內容概括如下：

1. 北新建材將在誠意金協議生效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支付盡調誠意金人民幣1,000萬元整至以北新建材名義開立，並由北新建材、香港世駿雙方共同監管的銀行賬戶；
2. 香港世駿自收到誠意金60日內不會與任何第三方就轉讓目標公司股權事宜進行接洽、磋商、談判或簽署任何協議或意向書，該期限可由北新建材和香港世駿友好協商延長；
3. 無論出於何種原因，如果一方確定終止本次股權轉讓事宜，則香港世駿應在發出或收到書面通知後10個工作日內解除上述銀行賬戶監管，雙方互不承擔違約責任；
4. 如果雙方就交易簽署了正式股權轉讓協議，則香港世駿應在10個工作日內解除上述銀行賬戶監管，或者將誠意金抵作北新建材應支付的部分股權轉讓款。

## 相關方的基本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建築材料行業之領軍企業，主營基礎建材、新材料以及工程技術服務業務。

北新建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新型建材、綠色建材的研發、生產和銷售。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0786)。

香港世駿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及出租物業業務。其持有目標公司31.4065%之股權。本公司經過合理查詢後確認，香港世駿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塗料及相關產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

本公司將適時再作進一步公告。

## 警告

本公司之股東敬請注意，建議股權收購尚處於籌劃階段，交易各方尚未簽署確定性的交易協議，具體交易方案仍在協商論證中。交易需經(其中包括)有權監管機構批准、以及經遵守上市規則項下適用之規定，方可正式實施。有關是否簽訂任何確定性合約或該交易是否會落實或交割尚存在不確定性。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裴鴻雁**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23年9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育先先生、魏如山先生、劉燕先生、肖家祥先生及王兵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新華先生、常張利先生、王于猛先生、沈雲剛先生及范曉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燕軍先生、劉劍文先生、周放生先生、李軍先生及夏雪女士。

\* 僅供識別